

证券代码：301616

证券简称：浙江华业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87元，共计募集资金41,740.00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费3,445.2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8,294.7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662.3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632.3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5,632.3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6,081.32
	利息收入净额	B2	92.3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199.73
	利息收入净额	C2	25.6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2,281.0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18.0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469.3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468.95
差异	G=E-F	0.39

注：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相关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已办理完结。结余募集资金（利息收入）0.39万元转至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和中国农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鉴于公司用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补充流动资金所对应的募集专户已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相应募集专户的销户手续。销户后，相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与之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各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	1206020229200888882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8110801014203104563	1,375.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33050170626009666666	2,093.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	19405101040088889		已注销
合 计		3,468.95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期不适用。

3.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1)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2)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2026年1-6月，公司累计置换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3,653.07万元。

4.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实际收益	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38305 期	1,000.00	3.54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00.00	0.00	否

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	--	--	--	--

5.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3,468.95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存款余额为468.9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3,000.00万元。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期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74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99.73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81.0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否	39,811.38	22,686.86	5,824.19	22,765.19	100.35	2028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智能化技改项目	否	2,927.40	1,668.20	88.50	304.60	18.26	2028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461.60	2,542.48	287.04	468.74	18.44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20,000.00	8,734.81	0.00	8,742.52	100.09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否	67,200.38	35,632.35	6,199.73	32,281.05	90.59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除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完成并结项外，目前其他募投项目正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有助于公司扩大生产能力、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具备的良好品牌形象和稳定客户资源可以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评估认为项目建设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期不适用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一、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861.38万元（不含税）。本次置换事项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1-1129号）。 2025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事项，取消置换金额合计4,357.37万元。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公司已完成上述置换事项。 二、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2026年1-6月，公司累计置换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3,653.07万元。 三、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5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2026年1-6月，公司不存在置换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经批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募投项目计划实施专户管理。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3,468.95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存款余额为468.9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3,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相关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已办理完结。结余募集资金（利息收入）0.39万元转至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账户已完成销户。因存在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该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大于100%；

2、2026年4月21日和2026年5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2026年5月27日，公司向银行申请11亿元银团贷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资金购置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相关土地系抵押物。截至2026年6月30日，前述土地处于抵押状态。